

白河县 财 政 局 文件 教育体育和科技局

白财教〔2021〕6号✓

5.27已下达

白河县财政局 白河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中等职业 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)的通知

白河县职业教育中心:

根据安康市财政局、安康市教育体育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和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直达资金)预算的通知》(安财教〔2021〕15号)文件精神,经研究,现下达你校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)158.91 万元,其中中央资金部分标识为“01002 正常转移支付”,支付方式为授权支付,年终列报“2050302”中等职业教育”功能分类科目。

为加强资金管理,切实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,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

一、助学金政策覆盖范围为一、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优先将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。涉农专业范围为:2010 年教育部印发的《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(2010 年修订)》(教职成〔2010〕4 号)中的农林牧渔类所有 32 类专业,以及轻纺食品类得粮油饮料加工技术、

粮油运储与检验技术专业和医药卫生类的农村医学专业等 3 个专业。根据中省有关规定，我县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学生全部纳入享受助学金范围。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 元，奖学金名额一人，标准为每年 6000 元。

免学费补助所需资金，中省财政按照每生每年平均 1600 元标准补助。中等职业学校实际收取的学费低于价格主管部门标的标准补助。中等职业学校实际收取的学费标准给补助。对已收取学费，必须按照财政免费范围和补助标准向学生退费。

二、要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对国家助学金实行分账核算、专款专用。要按照中省有关规定，为每位受助学生办理银行储蓄卡，并通过储蓄卡将国家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，一律不得以实物或服务等形式抵顶或扣减国家助学金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，主要用于免学费后中等职业学校的教育教学正常运转支出。教育将会同财政、价格、审计、监察等部门对免学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

三、要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认真做好评审工作，切实将指标落实到学生，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“应享尽享”。严禁降低标准发放助金，严禁虚报或重报学生人数骗取国家助学金。要加强学籍信息管理，及时、准确录入和更新学生信息，保证学生信息准确性。

附件：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）拨付明细表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、事财股，教科局财务股、资助中心。

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2月24日印发

附件：

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
中央直达资金）拨付明细表

单位：人、万元

学校名称	合计	中职国家助学金			中职免学费 (中央资 金)	中职国家奖 学金(中央 资金)
		小计	中央资金	省级资金		
白河县职业 教育中心	158.91	76.08	67.62	8.46	82.23	0.6